



## 「安全駕駛 揸fit人大行動」



各主禮嘉賓啟動的「安全駕駛 揸fit人大行動」



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在活動上致辭

為延續去年「至fit安全駕駛大行動」活動的精神，運輸署於今年第一季舉辦一項名為「安全駕駛 揸fit人大行動」的推廣活動，並在一月十日在樂富中心商場舉行的「安全駕駛揸fit人起步日」，為整個活動揭開序幕。

當日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、運輸及房屋局副局長邱誠武、交通諮詢委員會主席袁國強、道路安全議會宣傳運動委員會主席余錦基、運輸署署長黎以德和警務處處長曾偉雄等主禮嘉賓正式啟動今年的「安全駕駛揸fit人大行動」。「安全駕駛揸fit人大行動」的活動主要由三個部



各主禮嘉賓與非專業巴士業界代表合照

分組成，分別是宣傳、健康測試及指導和安全駕駛講座。在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三月內，當局會舉行一連串的宣傳教育、安全研討會和為各商用車司機進行健康檢查，從而加強職業司機的安全駕駛及健康意識。

運輸及房屋局鄭汝樺局長在致辭時表示，是次活動以安全駕駛為主題，她強調安全駕駛對職業司機、商用車司機尤其重要，因為他們的職責是載貨載人，照顧着寶貴的生命及財物，因此運輸署今年繼續舉辦有關活動，提倡商用車司機注意自己身體健康及安全駕駛。

除了起步日，運輸署今年與仁愛堂合作，為商用車司機作健康測試及指導。商用車司機可在派駐全港多個地點的仁愛堂流動醫療車上，或仁愛堂位於屯門/大埔的醫療中心進行免費的健康測試及指導，從而加強商用車司機的健康意識。



醫師向各嘉賓介紹仁愛堂流動醫療車上的設施



各嘉賓在仁愛堂流動醫療車前合照

# 公共巴士同業聯會

第十四屆執行委員就職典禮暨會員周年聯歡晚宴



第十四屆執行委員會全體委員與各嘉賓合照



主席黃良柏先生致歡迎辭



運輸署署長黎以德太平紳士頒發委任狀予主席黃良柏先生



祝酒儀式，各嘉賓及執委祝願到場賓客身體健康，家庭幸福



劉健儀 GBS 太平紳士頒發委任狀予各執委



陳克勤議員頒發委任狀予各執委

公共巴士同業聯會於二零壹壹年壹月十六日(星期日)假荃灣麗都讌客舉行『第十四屆執行委員就職典禮暨會員周年聯歡晚宴』。當晚聯會邀請兩位立法會議員 -- 航運交通界劉健儀 GBS 太平紳士和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主席陳克勤議員、運輸署署長黎以德太平紳士，與及環境保護署助理署長莫偉全先生等擔任主禮嘉賓。另外尚其他的貴賓，如運輸署助理署長呂瑩女士、旅遊業議會主席胡兆英先生、香港機場管理局代表，以及多名友好的社團首長出席，令會場星光熠熠。

主席黃良柏先生首先代表聯會致歡迎辭，感謝各賓客在百忙中抽空蒞臨慶典。及後各主禮嘉賓亦逐一上台致賀，給予在場人士祝福及鼓勵。當晚亦同時舉行簡單而隆重的第十四屆執行委員就職典禮，運輸署署長黎以德太平紳士、劉健儀 GBS 太平紳士和陳克勤議員分別向各執委頒發委任狀。我們期望新一屆執委會各位委員能繼續與運輸署衷誠合作，務求令業界能更積極地發揮輔助交通工具的角色，為未來非專營巴士業界的再進一步發展而努力。

為進一步遏止『酒後駕駛』和『危險駕駛』等不當駕駛行為以加強道路安全，《2010年道路交通（修訂）條例》已經生效，重點如下。

## ▶ 甲．酒後駕駛新罰則

- 最高罰款 25,000 元及監禁 3 年
- 強制修習駕駛改進課程
- 記 10 分違例駕駛記分
- 最短停牌期的新罰則：

呼氣、血液或尿液中的酒精比例	現時最短停牌期		修訂的最短停牌期	
	首次定罪	第二次 / 再次定罪	首次定罪	第三次 / 再次定罪 (註一)
<b>第 1 級</b> (超過「訂明限度」(註二), 但低於每 100 毫升呼氣 / 血液 / 尿液分別含有 35 微克 / 80 毫克 / 107 毫克的酒精) 	三個月	兩年	六個月	兩年
<b>第 2 級</b> (超過第 1 級, 但低於每 100 毫升呼氣 / 血液 / 尿液分別含有 66 微克 / 150 毫克 / 201 毫克的酒精) 	三個月	兩年	一年	三年
<b>第 3 級</b> (超過第 2 級) 	三個月	兩年	兩年	五年

註一：任何人若曾經干犯酒後駕駛的相關罪行，不論對上一次的酒精濃度如何，都會被視作第二次 / 再次干犯酒後駕駛罪行。有關第二次 / 再次定罪的罰則將視乎該次的酒精濃度而定。

註二：「訂明限度」指 (a) 在 100 毫升呼氣中有 22 微克酒精；(b) 在 100 毫升血液中有 50 毫克酒精；或 (c) 在 100 毫升尿液中有 67 毫克酒精。

以上黑色部分為修例前的罰則，紅色部分則是新修訂的罰則。

下列酒後駕駛相關罪行的最短停牌期定為『第 3 級』：

- 在酒類或藥物影響下駕駛以致沒有能力妥當地控制車輛；
- 沒有提供呼氣樣本作檢查呼氣測試而無合理辯解；及
- 沒有提供呼氣、血液或尿液樣本作分析而無合理辯解。

根據呼氣分析結果，每 100 毫升呼氣中酒精含量少於 37 微克的司機，不能再選擇以血液或尿液樣本代替呼氣樣本。

## ▶ 乙. 危險駕駛的新條文及罰則

新增『危險駕駛引致他人身體受嚴重傷害』罪行

新增的『危險駕駛引致他人身體受嚴重傷害』罪行刑罰如下：

- (a) 最高罰款額：5 萬元；
- (b) 最長監禁期：7 年；
- (c) 最短停牌期：首次定罪：2 年；再次定罪：5 年；及
- (d) 記 10 分違例駕駛記分，並強制修習駕駛改進課程。



其他危險駕駛罪行的新罰則

『延長』第二次或再次因下列危險駕駛罪行被定罪的最短停牌期：

- (a) “危險駕駛”罪行的最短停牌期由 18 個月增至 2 年；及
- (b) “危險駕駛引致他人死亡”罪行的最短停牌期由 3 年增至 5 年。

所有危險駕駛罪行的罰則一覽表

		危險駕駛	危險駕駛引致他人身體受嚴重傷害	危險駕駛引致他人死亡
最高罰款		\$25,000	\$50,000	\$50,000
最長監禁期		3 年	7 年	10 年
最短停牌期	首次定罪	6 個月	2 年	2 年
	第二次 / 再次定罪	2 年	5 年	5 年
違例駕駛記分		10	10	10
駕駛改進課程		強制參加	強制參加	強制參加

以上黑色部分為修例前的罰則，紅色部分則是新修訂的罰則。



## ▶ 丙 . 在所有危險駕駛罪行中加入『犯罪情節特別嚴重』的情況

如司機干犯危險駕駛罪行時，其體內的酒精比例達第 3 級，或其體內含有任何分量的指明違禁藥物 ( 即海洛英、 氯胺酮、 「冰」、大麻、可卡因或「搖頭丸」 )，則會視作「犯罪情節特別嚴重」。有關罪行的最高罰款額、最長監禁期和最短停牌期等罰則會各增加 50%。

## ▶ 丁 . 監禁期和停牌期依次執行

這條文適用於以下情況：

- 司機被裁定觸犯道路交通 ( 違例駕駛記分 ) 條例第 375 章附表所載 10 分違例駕駛記分的表列罪行 ( 包括所有危險駕駛罪行、酒後或藥後駕駛罪行、賽車及超速駕駛 ( 時速超過限速 45 公里 ) );
- 該次定罪為司機第二次或再次被裁定觸犯有關表列罪行，不論該項定罪是否屬同一或不同的表列罪行；
- 法庭須指示，停牌期不得在該司機獲釋前開始計算，除非法庭基於特別理由，決定不作出此項指示；
- 如司機觸犯有關表列罪行，而他對上一次被裁定觸犯有關表列罪行，是在犯有關罪行的最少 5 年之前，則有關罪行的定罪，法庭可視作首次定罪處理。

監禁期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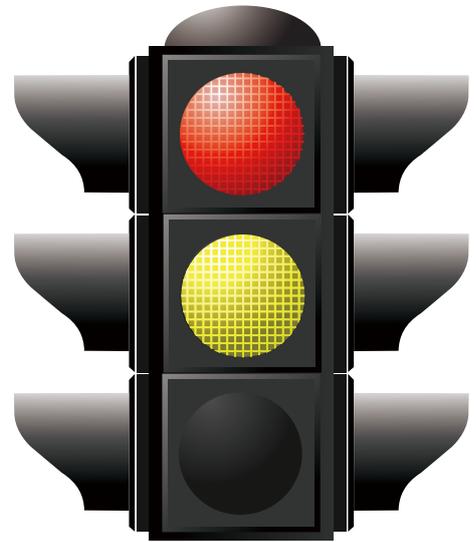
停牌

Driving License



## 交通燈號要遵守 紅燈黃燈不可衝

- 為己為人，司機必須時刻遵守交通燈號。
- 在駛近交通燈前，應有隨時預停車的意識
- 黃色燈號亮著時，除非車輛過於接近路口或行人過路處，以致停車可能會引致交通意外否則便應在停車綫前停車。不然，可被控不依交通燈號停車。



# 罰款

## 不依燈號的罰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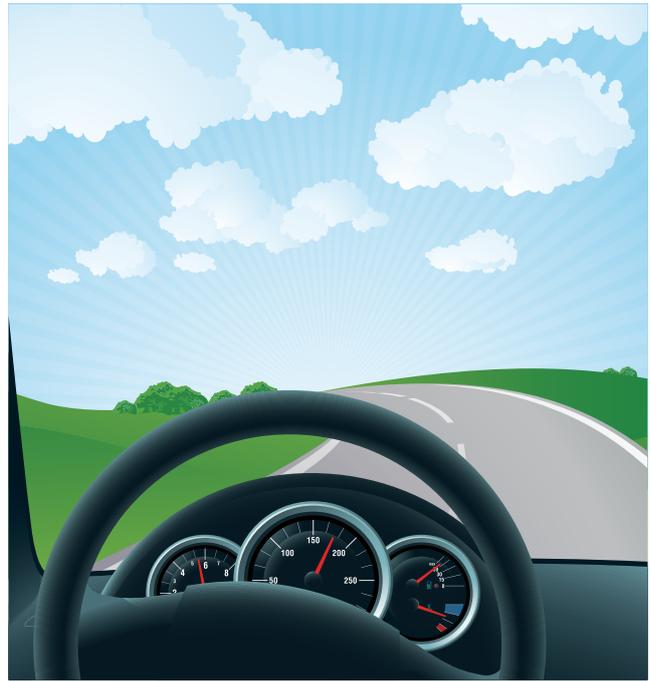
司機沒有遵守交通燈號（包括紅燈或黃燈）的罰則包括：

- 定額罰款 600 元；
- 根據道路交通（違例駕駛記分）條例（第 375 章）記 5 違例駕駛記分；
- 初犯 —— 最高罰款 5,000 元及監禁三個月；及
- 再犯 —— 最高罰款 10,000 元及監禁六個月。



## 精明駕駛 切勿超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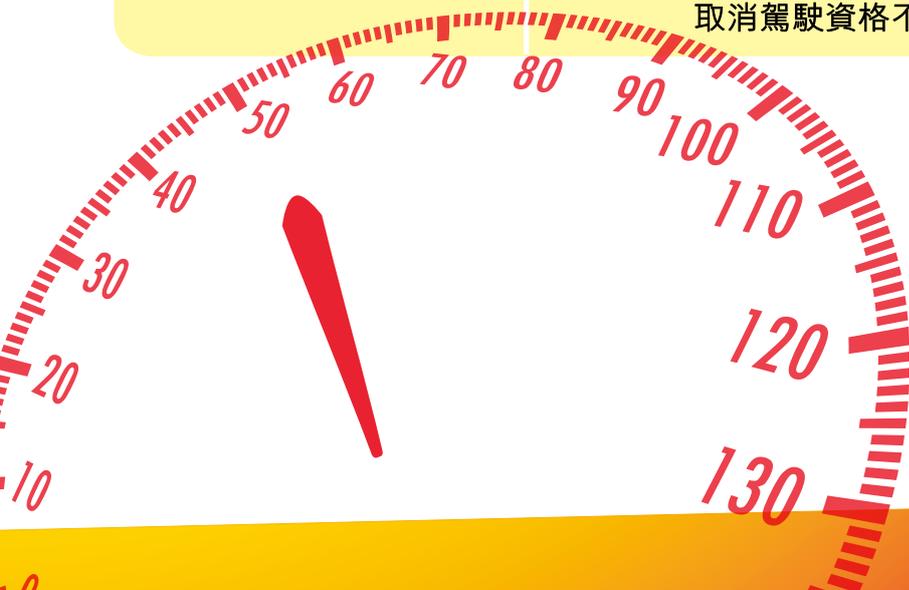
- 超速駕駛是香港最常見的交通違例事項之一。一個精明司機應在路面的車速限制之內以安全車速行駛。
- 一些主要道路上已裝置了偵察車速攝影機系統，提醒司機遵守路面的車速限制，以加強道路安全。



## 超速駕駛的罰則

駕車超越速度限制之車速	定額罰款	違例駕駛記分
每小時 15 公里或以下	\$320	---
每小時 15 公里或以上	\$450	3 分
每小時 30 公里或以上	\$600	5 分
每小時 45 公里或以上	\$1,000	10 分

取消駕駛資格不少於 6 個月



## 體諒道路上的騎單車人士

- 道路是大家共享的設施，所有司機都應尊重其他道路使用者，包括行人、騎單車人士及其他司機。
- 騎單車人士在道路上比其他司機更容易在意外中受傷。司機應留意路上行駛的單車，並與他們保持安全距離。
- 與其他車輛相比，單車車身較窄和細小，較難被察覺。
- 騎單車人士容易受惡劣天氣（如下雨及橫風）及路面情況（如路面濕滑、路面不平及上落斜坡）影響，容易搖擺不定或滑胎。其他司機應特別小心提防他們突然左搖右擺、慢駛或甚至停車。
- 司機（特別是長車及附有拖架之貨車的司機）不論在轉左或轉右時，應小心留意有否單車從後駛至或正迎面而來。
- 騎單車人士行經的路綫，可能會橫越一般道路，尤其是在路口。司機應提防有騎單車人士由單車徑或單車綫駛入大路。



遊戲篇



有獎填字遊戲

(請填上答案)

			(三)						
		(2)		(一)					
		(五)							
				(3)			(4)		
			(四)						
					(1)				
				(二)					
		(5)							

遊戲設計：《旅運巴士通訊》編委會

橫：

- (一) 運輸署今年與 XXX 合作，為商用車司機作健康測試及指導。(提示：第 2 頁)
- (二) 「安全駕駛揸 fit 人大行動」的活動主要由三個部分組成，分別是宣傳、健康測試及指導和 xxxxxx。(提示：第 2 頁)
- (三) 酒後駕駛最高罰款 xx,xxx 元及監禁 3 年。(提示：第 5 頁)
- (四) 危險駕駛引致他人死亡罪行最長監禁期為 xx。(提示：第 6 頁)
- (五) 駕車超越速度限制每小時 xx 公里以上，定額罰款 1,000 元(提示：第 8 頁)

直：

- (1). 運輸署於今年舉辦一項名為「xxxx 揸 fit 人大行動」的推廣活動。(提示：第 1 頁)
- (2). 公共巴士同業聯會於 2011 年 1 月 16 十六日(星期日)舉行周年聯歡晚宴及第 xx 屆執行委員就職典禮。(提示：第 4 頁)
- (3). 危險駕駛引致他人身體受嚴重傷害最高罰款 5 萬元及最長監禁期為 xx。(提示：第 6 頁)
- (4). Xxxx 是香港最常見的交通違例事項之一。(提示：第 9 頁)
- (5). 司機初犯沒有遵守交通燈號最高罰款 5000 元及監禁 x 個月。(提示：第 8 頁)

「旅運巴士通訊」第二十九期 - 填字遊戲參加表格

姓名：\_\_\_\_\_ (先生/小姐)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通訊地址：\_\_\_\_\_

(參加者的個人資料只作參加填字遊戲之用，答案將於下期刊出)

遊戲細則：

- 1. 答對以上全部填字遊戲及被抽中的參加者，可獲運輸署紀念品一份，得獎名額共 20 名。
- 2. 同一位參加者只可填寫及遞交一份參加表，否則亦當一份參加表處理。
- 3. 參加者同意這項填字遊戲以運輸署的決定為最終決定。運輸署職員及其家屬不能參與這項遊戲。

請於 2011 年 5 月 30 日或之前，將參加表格連同答案傳真至 2802 2679 或郵寄至：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7 號入境事務大樓 40 樓 4001 室運輸署巴士及鐵路科

# 編委會的話

今期為大家報導由本署舉辦的「安全駕駛揸 fit 人起步日」一系列活動，我們希望透過這些宣傳及活動，持續提升職業司機的安全及健康意識，從而提升道路安全，惠及大眾及職業司機本身，實踐「身心至 fit 揸緊安全」的活動主題。另外，今期我們亦為大家介紹「酒後駕駛」及「危險駕駛」的最新罰則以及各項在道路上駕駛要注意的事項，希望各位司機留意。

編審委員會在此亦祝各位兔年龍精虎猛，路路暢通，謝謝大家對「旅運巴士通訊」的支持。

## 編審委員會委員

張展鵬先生、許權先生、關國恩小姐、徐詠璇小姐、朱慧詩女士、張寶琪先生、呂曉暉女士、楊振宇先生、張奕森先生、葉永清先生及張幗寶小姐

來稿可寄《旅運巴士通訊》編審委員會收

地址：香港灣仔告士打道7號入境事務大樓40樓4001室運輸署巴士及鐵路科

傳真：2802 2679

## 第二十八期有獎填字遊戲之答案

				(二) 保	護	式	的	座	椅		
(一) 3	名				(五) 被			(1) 燃			
			(2) 六		卡			料			
	(四) 六	個	個	月	著			效			
								應		(3) 保	
										母	
				(三) 公	共	巴	士	每	日	行	車
											表
(六) 十	五	個	工	作	天						
		(4) 安				(五) 靠	左	行	(6) 駕		
		全							駛		
		距							模		
		離							式		

運輸署已聯絡答對第二十八期填字遊戲的參加者。（敬請所有參加者留意，為公平起見，錯別字不能算作正確答案。此外，截止日期後收到的參加表格，請恕運輸署不能受理。）